

国家税务总局鹿寨县税务局

税务事项通知书

鹿寨县税通〔2024〕243号

梁玲：450205198705270047

事由：你于2023年2月24日出售鹿寨县鹿寨镇兴鹿路18号翡翠湾6栋1单元3302室不动产时，按核定征收方式进行纳税申报，因系统出现错误，在计算个人所得税时扣除了成本，需更正纳税申报

依据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五十二条

通知内容：请你在2024年7月25日前，到主管税务机关更正所属期2023年2月房产交易个人所得税申报。

